

合肥常青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603768)

2017 年 10 月

合肥常青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须知

为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保障股东在合肥常青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期间依法行使权利，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制定本须知。

一、各股东请按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通知中规定的时间和登记方法办理参加会议手续（详见公司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7-036），证明文件不齐或手续不全的，谢绝参会。

二、本公司设立股东大会会务组，具体负责大会有关程序和服务等各项事宜。

三、大会期间，全体参会人员应自觉遵守会场秩序，确保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进入会场后，请关闭手机或调至静音或震动状态。股东（或股东代表）参加股东大会，应当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权益，不得扰乱大会正常秩序。

四、股东（或股东代表）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的发言。在大会进行表决时，股东不进行大会发言。股东违反上述规定的发言，大会主持人可拒绝或制止。

五、股东在大会上发言，应围绕本次大会所审议的议案，简明扼要，每位股东（或股东代表）发言不宜超过两次，每次发言的时间不宜超过五分钟。

六、本次股东大会表决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股东以其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在投票表决时，应在表决票中每项议案下设的“同意”、“反对”、

“弃权”三项中任选一项，并以打“√”表示，多选或不选的，将做弃权处理。网络投票的股东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

七、本次股东大会共 3 个议案，都属于累积投票议案。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1）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2）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 100 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 10 名，董事候选人有 12 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 1000 股的选举票数。

（3）股东应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八、本次股东大会由两名股东代表、一名监事以及律师参加计票和监票，对投票和计票过程进行监督，由主持人公布表决结果。

九、公司聘请通力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见证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合肥常青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7 年 10 月 16 日上午 9 :00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合肥市东油路 18 号公司会议室

二、网络投票系统、起止时间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17 年 10 月 16 日至 2017 年 10 月 16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三、会议出席对象

1、截止股权登记日（2017 年 10 月 11 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其他人员。

四、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吴应宏先生

五、现场会议议程

1、参会人员签到（8:30-9:00）

2、主持人宣布现场会议开始

3、主持人介绍出席现场会议人员情况

4、推选计票人和监票人

5、请股东审议以下议案

议案 1：《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议案 2：《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 3：《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6、股东发言

7、现场股东投票表决

8、休会，等待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结果

9、主持人宣读表决结果

10、主持人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11、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12、签署股东大会决议和会议记录

13、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议案一、《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推荐，提名吴应宏、吴应举、朱慧娟、刘堃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公司股东大会将对上述董事候选人逐项表决，选举产生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将于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任期届满之日起上任，任期三年。

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吴应宏先生：男，汉族，196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常青有限执行董事等职。先后获得合肥市包河区工商联（商会）会长、“合肥市十大杰出青年”、“合肥市先进工作者”、“包河区优秀民营企业家”、“包河区优秀共产党员”、“包河区第二届精神文明先进个人”等荣誉称号，为合肥市十五届人大代表。现任本公司董事长，合肥常菱执行董事，常美置业执行董事兼总经理，金财投资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北京宏亭执行董事，十堰常森执行董事，芜湖常瑞执行董事，合肥常茂执行董事，仪征常众执行董事，合肥常盛执行董事、镇江常泰执行董事等职。

吴应举先生：男，汉族，196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曾任常青有限总经理、合肥常菱总经理等职。现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常美置业监事等职。

朱慧娟女士：女，汉族，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常青有限董事、合肥常菱执行董事等职。现任本公司董事等职。

刘堃先生：男，汉族，1982年8月出生，专科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1年10月至2017年8月任合肥常青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2017年8月至今任合肥常青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议案二、《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推荐，提名喻荣虎、程敏、钱立军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公司股东大会将对上述董事候选人逐项表决，选举产生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将于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任期届满之日起上任，任期三年。

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喻荣虎先生：男，汉族，196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曾任合肥市电子局无线电器材公司业务员、部门经理。现任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安徽省律师协会金融证券专业委员会主任，中国民主同盟安徽省省委委员，洽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合肥科大立安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等职。

程敏女士：女，汉族，1966年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安徽大学商学院财务管理系主任、副教授。中国会计学会高级会员，长期从事财务管理、管理会计、会计学基础和会计电算化等相关领域的教学、研究和业务咨询工作，承担安徽大学商学院 MBA（工商管理专业硕士）、MPAcc（会计专业硕士）和本科生的《财务管理》、《管理会计》、《财务分析》、《基础会计》和《会计电算化》等课程的主讲工作。

钱立军先生：男，汉族，1962年10月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现任合肥工业大学汽车与交通工程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校学术委员会委员，中国汽车工程学会高级会员、中国汽车工程学会电动汽车分会委员、中国汽车工程学会越野车分会委员。

议案三、《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需进行换届选举，第三届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1名为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代表监事)。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第二届监事会提名陈和英、吴卫华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代表监事张旭峰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将于第二届监事会监事任期届满之日起上任，任期三年。

公司股东大会将对上述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逐项表决，选举产生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附：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简历

陈和英女士：女，汉族，195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专科学历。曾任职于贵池农机厂，安徽江淮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秘书科科长，常青有限工会主席等职。现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工会主席，合肥常茂监事，芜湖常瑞监事，北京宏亭监事，十堰常森监事，仪征常众监事，合肥常盛监事、镇江常泰监事等职。

吴卫华先生：男，汉族，197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在安徽省第三棉纺织厂工作，曾担任常青有限物管科科长、副科长等职。现任本公司监事、合肥常茂钢材加工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合肥常青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0月9日